

县道 X985 线浈江新桥坑（县界）至水口公园 段新建工程选取林地报批技术服务单位 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

县道 X985 线浈江新桥坑（县界）至水口公园段新建工程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

业主名称：韶关市浈江区地方公路事务中心

地址：韶关市浈江区席前路锦龙花园

联系人：冼朝咏

联系电话：0751-8867890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

林业调查规划设计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- （一）企业征信良好；
- （二）专业能力强，具备服务所需的相关资质；
- （三）服务态度好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（一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路线起于浈江区与仁化县交界处新桥坑村，由东往西，终于水口未来公园的三级旅游公路。

（二）服务要求：依据县道 X985 线浈江新桥坑（县界）至

水口公园段道路开展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工作，最终完成林地报批工作。

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(一) 履行地点：涪江区

(二) 服务时间：确定服务机构至完成林地报批工作

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

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

计价标准：依据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《关于印发〈林业和草原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计费指导意见〉的通知(林建协〔2024〕54号)指导价格计算服务费并下浮。

八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使用林地报告审批通过为止。

九、验收

编制的使用林地报告通过市林业主管部门审批即为验收合格。

十、结算方式

一次性付款：验收合格后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按合同约定开具有效发票，项目业主单位则按照合同金额完成支付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（二）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
十二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（一）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（二）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
